

1909年诺贝尔
文学奖得主

享有崇高声誉 头像印在瑞典
纸币上的伟大女性

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女作家。

第一位瑞典皇家科学院女院士。

这是一本没有一句假话的书，为读者缝补出一个完美的童年。

瑞典国家教师联盟指定的地理学、生物学和民俗学读本。



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（上）

【瑞】S.拉格洛芙◎著 杨芳如◎译

· 拉格洛芙卷 ·

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（上）

【瑞】S.拉格洛芙◎著 杨芳如◎译

· 拉格洛芙卷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：全2册 / (瑞典) 拉格洛芙著；
杨芳如译。——北京：北京联合出版公司，2015.2

(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)

ISBN 978-7-5502-1678-5

I. ①尼… II. ①拉… ②杨… III. ①童话—瑞典—
近代 IV. ①I532.8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08204号

尼尔斯骑鹅旅行记

作 者：(瑞典) 拉格洛芙/著；杨芳如/译

选题策划：王成国 郎爱民

责任编辑：王 巍

封面设计：尚世视觉

版式设计：许 可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)

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380 千字 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 28.5 印张

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1678-5

定价：50.00 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。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，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

电话：010-64243832 4006586676



目录

Contents

男孩 / 1	大蝴蝶 / 126
雪山大雁阿卡 / 19	小卡尔斯岛 / 131
尼尔斯的神奇旅行 / 37	两个城市 / 144
格里明杰城堡 / 57	斯莫兰的传说 / 156
库拉伯格山的白鹤歌舞大会 / 71	乌鸦 / 162
在雨天里 / 81	老农妇 / 180
有三个梯级的台阶 / 88	从塔山到赫斯科瓦尔纳 / 191
在罗纳比河 / 92	大鸟湖 / 196
卡尔斯科洛纳 / 102	乌尔沃莎夫人 / 212
厄兰岛之旅 / 112	手织土布 / 218
在厄兰岛南端的岬湾 / 117	卡尔和灰皮儿的故事 / 223



目录
Contents

修女舞蛾 / 236	在安吉尔曼兰的一个早晨 / 362
风巫婆 / 253	韦斯特尔波滕和拉普兰 / 370
冰层解冻 / 269	放鹅姑娘奥莎和小马茨 / 383
大拇指小人儿和熊 / 274	和拉普兰人在一起 / 391
洪水 / 289	回家的旅程 / 400
小灰雁邓芬 / 300	海耶叶达伦的传说 / 404
斯德哥尔摩 / 311	维姆兰和达尔斯兰 / 414
老鹰戈尔果 / 325	岛上的宝藏 / 425
飞越叶斯特里科兰 / 336	到温曼霍格的旅程 / 433
在赫尔辛兰的一天 / 343	最后回到了家 / 436
在梅德帕德 / 356	和大雁们道别 / 447



男孩

小精灵

三月二十日，星期天

从前，有一位男孩，他约莫十四岁。他身体瘦长，有一头淡黄色的头发。这男孩没多大能耐。他最大的乐趣，就是吃饭和睡觉。再有就是他最爱干些调皮捣蛋的事儿。

那是一个星期天，男孩的父母亲正准备上教堂。男孩穿着衬衫，坐在桌子边上，心想，今天可真是幸运，父母亲都出去了，个把小时里他可以自得其乐了。“好极了！现在我可以取下爸爸的枪，随便放上一枪，也没有任何人会来干扰了。”他自言自语道。

但他的爸爸似乎猜着了他的心思，因为他的脚刚踏上门槛，正准备往

外迈，却突然停顿了下来，并转过身子，对男孩说：“既然你不跟你妈和我一起上教堂，”他说，“你起码应该在家里念念圣训吧。你可以应承我这事吗？”

“好啊，要做到这个还不是小菜一碟啊。”男孩说。当然，他心里想的是，我随便读一读就好啦。

男孩觉得他从来没有看见过妈妈走得这么飞快，眨眼之间，她已经来到了壁炉旁的书架，取出路德注的《圣经》，将它放到窗前的桌子上，还将他当天要念的圣训打开。她还将《新约》打开，放到《圣经》注释的旁边。最后，她拉过大扶手椅，靠在桌子旁。大扶手椅是她在去年的教区拍卖会上买到的。依照家里的规定，平日里除了爸爸，别的人不可以动它。

男孩坐在椅子上，心想，妈妈让自己如此忙碌，何苦呢，因为读上一页圣言他都嫌多。但是现在，他再一次感觉到他的爸爸好像看穿了他的心思。他走近男孩，用严肃的口吻说：“现在，你给我记住了，你要仔仔细细地读！因为，我们上完教堂回到家时，我要从头到尾考你。要是你记不住哪一页内容的话，我是不会让你好过的。”

“这训言有十四页半长呢，”妈妈说，有些过甚其词的意思，“你要想通过考查的话，现在就得坐下来开始读了。”

说完这些，他们就离开了家门。男孩站在门口，目送着他们离去，感觉自己似乎落入了一个圈套。他心想：“他们可好，兴兴头头地走了，我想，他们一定在为想出了这么一个好主意而得意吧。他们走了，我却被留在了这里，要求从头到尾要老老实实地啃圣训。”

不过他爸妈却不是得意扬扬地走了的。恰恰相反，他们两人都忧心忡忡。他们过去是贫苦的农民，他们拥有的土地不会大过一块花园。当他们最初搬迁到这里来的时候，这一块地只养得起一只猪和几只鸡；不过他们是相当勤快和能干的人，如今也养起牛群和鹅群了。对于他们来说，一切都变得越来越好了。在这个美丽的清晨，他们本应心满意足、开开心心地

上教堂的，如果没有这么个儿子让他们牵肠挂肚的话。爸爸抱怨说，他又笨拙又懒惰，一点儿也不在乎在学校里能学到些什么，真是个一无是处的废物，甚至连叫他去放鹅也不能令人放心。他说的这些都是真的，妈妈无法否认，不过她最忧心的还是他的野性难驯和不学好：他对动物很残忍，对人也满怀不敬。“主啊，请让他的铁石心肠变得柔软，让他的性情变得更柔善吧！”妈妈喃喃地祈祷，“不然的话，他将给他自己，也给我们，带来不幸。”

男孩呆呆地站了很长一段时间，心里在翻来覆去地想，要不要读圣训呢。末了，他打定主意，这一次还是乖乖地听父母的话为好。于是，他坐到了大扶手椅上，开始读了起来。他叽叽咕咕地小声念了一阵子，声音迷迷顿顿、含含糊糊，对他本人似乎产生了催眠效果，他不知不觉间摇头打起了盹儿。

外面的世界已经是春意盎然，美不胜收！日历才翻到三月二十日，然而男孩家所在的南斯盖纳省西温曼霍格教区，早已经是春光灿烂了。虽然不是遍野皆绿，但也是树木到处含苞吐蕊，生机勃勃。沟渠里已经冰消雪融，到处流水淙淙，渠边的款冬花正在盛开。长在石缝间的各种野草泛着棕色的光芒。远处的山毛榉树似乎每一秒钟都在膨胀，变得越来越厚实茂密。天空是如此的高远，如此的湛蓝。男孩家的门半开着，外面的云雀婉转啼鸣，其啼叫声在房间里清晰可闻。母鸡和鹅群在院子里拍打着翅膀。牛棚里的奶牛，已经嗅到了春天来临的气息，时不时低低地发出哞哞的叫声，表达着它们欣然的礼赞之意。

男孩一边念着圣训，一边忍不住打盹儿，他拼命地想和袭上身来的睡魔做斗争。“不行！我可不想睡着了，”他想，“要这样的话，整个上午我都会念不完圣训的。”

然而，不知怎的，他还是呼呼地睡着了。

他不清楚自己是睡了一小会儿呢，还是睡了大半天。不过，他被身后

传来窸窸窣窣的响声吵醒了。

在屋里的窗台上，放了一面小镜子，镜面正对着他。往镜子里看去，整间屋子有什么动静，都可一目了然、清清楚楚。男孩抬起头，正好是往镜子里看去。这时候，他看到妈妈的衣箱盖子已经给打开了。

他妈妈这个橡木衣箱又大又沉，四面用铁皮包着，除她自己外，她不许别人轻易打开它。衣箱里珍藏着她从母亲手里继承下来的东西，以及她十分珍爱的宝物。箱里有几件旧时农家妇女穿的裙装，是用红色粗布呢做的，短短的紧身胸衣和有褶裥的衬衫，还有一枚缀着小珠子的胸针。箱子里还有浆得硬硬的白色亚麻布做的头饰，沉甸甸的银质饰片和银链儿。现在，村里人已经不再时兴穿戴这些衣物了，他妈妈也有好几次想丢弃这些杂物。但她却又多少有点硬不起心肠这样做。

现在，男孩透过镜子看得一清二楚，衣箱的盖子给打开了。他不知道怎么会发生这事，妈妈在离开前，明明是将箱盖盖好的。只有他一个人待在家里，她是绝不会让她心爱的衣箱的盖子敞开的。

此时他的情绪有点低落，又有点害怕。他生怕有小偷潜进这间屋子。他一动也不敢动，死死地坐在那儿，眼睛紧紧地盯着那面镜子。

他坐在那儿，等着小偷现身，又想知道那道落在衣箱上的黑色影子是什么。他看来看去，越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不过那乍一看去影影绰绰的什么东西，再看多几眼后，就变得越来越清晰了。他很快看出，那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东西。那并不是别的什么，却真真切切的竟是一个小精灵，这当儿正蹲踞在衣箱的边上！

男孩无疑听说过关于小精灵的故事，但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过，他们竟然是如此细小的家伙。这一个正蹲踞于衣箱边上的小精灵，他的身高还没有一只手掌宽呢。他有一张爬满了皱纹的苍老的脸，但脸上没有一根胡须。他穿着一件黑色大衣和一条及膝的短裤，头上戴着一顶宽边的黑色帽子。他打扮考究又潇洒，领口和袖口上都缀着白色的花边，鞋子上打了鞋

带扣，衬衫袖口上装饰着蝴蝶结。他从衣箱里拿出一件刺绣品，坐在那里细细地欣赏这老式手工艺品的精良做工，他是如此地专注入迷，根本就没留意到男孩已经醒过来了。

男孩有些惊奇地看着这个小精灵，不过，他并没有感到很惊恐。精灵是如此的小，人类是不可能会害怕他的。而且，既然小精灵这么全神贯注于自己的观赏物当中，睛睛无视于别的事物，耳朵无视于别的声音，于是男孩想，捉弄捉弄他，例如将他推到箱子里，然后盖紧盖子，或者是别的类似的事，应该会非常有趣。

不过男孩却没有这么大胆，敢用他的手去触碰这个小精灵，于是他巡视一遍屋子，想找根东西戳他一下。他的目光从沙发移到可折叠的桌子，从可折叠的桌子移到壁炉。他看了看水壶，看了看靠近壁炉的书架旁的咖啡壶，看了看门口旁边的水桶，还有从半开的碗橱门中可看到的勺子、刀叉、碟子和盘子。他抬头看了看他爸爸的枪，那枪挂在墙上的丹麦国王夫妇肖像旁边。随后他又看了看在窗台上开得正茂盛的天竺葵和倒挂金钟。最后，他看到了挂在窗框上的一只旧苍蝇罩。他走过去，将它摘了下来拿在手上，随后跳了起来，沿着衣箱的边缘扣了下去。他自己觉得有点不可思议，竟然会这么幸运，他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做的，但却已经将小精灵逮住了。这可怜的小家伙头朝下躺在长长的苍蝇罩的底部，怎么也挣脱不出来。

最初的一阵子，男孩实在想不出该拿他的捕获物怎么办。他只是来来回回小心翼翼地挥动着苍蝇罩，让小精灵立足不稳，难以爬出来。

这时小精灵开口说话了，可怜兮兮地苦苦哀求放他走。他说自己这么多年来给他们家带来了多少好运气，他理应得到更周到的待遇。要是男孩能放了他，他会送他一枚古钱币、一把银勺子，或者是一枚像他爸爸的银表的底盘那么大的金币。

男孩并不认为这是一笔大交易，但奇妙的是，自从小精灵成了他的囊

中物，他可以任意处置后，他却反倒有些害怕了。他感觉自己是在和离奇古怪的东西打交道，这个东西不属于他的世界。他自己倒想放掉这个可怕的家伙算了。

正是由于这个原因，他马上就同意了这笔交易，于是他不再摇晃苍蝇罩，好让那小精灵爬出来。然而，就在小精灵刚要爬出罩子的当儿，男孩突然又想到，这笔生意本应该做得更大，他应该得到更大一笔的财产，和更多的好处。他起码要开出这个条件：要小精灵为他施展魔术，让训言变入他的脑海里去。“真要就这么放了他的话，我可真是愚蠢啊！”这样想了想，他突然猛烈地摇晃起罩子来，小精灵一下立脚不稳，又跌进了罩子里。

然而男孩突然间感觉脸上挨了一记火辣辣的生疼的耳光，一瞬间他觉得自己的脑袋似乎震成许多块碎片了。他的脑袋瓜子一下子撞到一面墙上，跟着又撞到另一面。最后，他倒在了地上，完全不省人事。

当他醒过来的时候，他发现屋子里只有他自己一个人，哪里还看得到小精灵的踪影！妈妈的衣箱盖子已经合上了，苍蝇罩仍旧挂在窗框原来的位置上。要不是他感觉右脸颊热辣辣的生疼，他怎么也不会相信事情真的发生过，更像是做了一个梦。“不管怎么说，爸爸妈妈一定会认为没发生过任何事情的，”他想，“反正他们也不会因为发生了小精灵的事，而给我打折扣，让我少读几页训言的。我最好还是坐下来老老实实念训言吧。”

然而，当他朝桌子走去时，他却发现了非同寻常的变化。房子明明不可能变大的，但是他为什么要平常多走了好几步，才走到桌子那儿？那椅子又怎么啦？它看起来并不比先前大，但他现在却首先要爬到椅脚的横木上，然后向上攀缘，才可以坐到座位上。桌子也是这样，他要是不爬上椅子的扶手，就看不到桌面。

“这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”男孩百思不解地叫了起来，“敢情是小精

灵对扶手椅、桌子和这个房子都施了法术。”

那本圣训集还躺在桌上，情形和早前一样，没有任何变动。但很显然它也变得古怪起来了，因为他不站到书上去的话，就看不到一个字。

他坐下来读了几行字，随后无意中抬头往上望，便看到了那面镜子，这时他突然大叫起来：“看！那里还有另外一个人！”

在镜子里，他看到一个明显是很小、很小的小人儿，他的头上戴着一顶兜帽，腿上穿着一条皮裤。

“哎呀，那家伙穿得跟我一模一样啊！”男孩脱口而出，在惊慌失措之下，他不由得紧紧握住了自己的两只手。很快，他看到镜子中的小人儿也做着同样的事情。

看到这样，他马上拉了拉自己的头发，捏了捏自己的手臂，并猛地转了一个身，镜子中的那个小人儿也立即跟着他做着同样的事情。

男孩围着镜子转了几回，想要看看是否有小人儿躲藏在镜子后面，不过，他始终没有发现有人在那儿。恐惧之下，他不由得开始打起了哆嗦。现在，他晓得小精灵对他施了法术，而他在镜子中看到的那个小人儿，其实是他自己。

大雁

男孩简直不能够相信，他竟然变成了一个小精灵。“只不过是做了一个梦而已，或者只不过是我的奇思妙想，”他心里这样安慰自己，“只要我再等一会儿，我一准就会变回人的。”

他站在镜子面前，闭上了眼睛。过了好一会儿，他睁开了眼睛，期待自己的滑稽模样能够消失不见，但却未能如他所愿。他的身子还是像刚才一样的小。除此之外，他并没有发生什么变化，还和以前一样。稀薄、淡黄的头发，鼻子两边长着的几粒雀斑，皮裤和袜子上打着的一块块补丁，

都与以前别无二致，唯一的一点不同是：它们都变得越来越小了。

不，只是静静地杵在这儿期待事情会如他深信的那样变好，是没有什么用处的。他必须要去试试别的法子。他能够想到的最明智的做法，就是设法找到小精灵，然后跟他握手言和。

他跳到地板上，开始东摸摸西搜搜。他到椅子和碗橱的后头，又到沙发的底下和炉膛里，甚至钻进几个老鼠洞看了看，但始终没有见到小精灵的踪影。

他一边找，一边哭了起来，他苦苦地恳求，同时许诺他会做他能够想到的好事。他发誓永远不会再对别人食言，再也不顽皮，再也不在念圣训时睡着了。要是能够重新变回人，他一定会做一个好人，一个热心助人和乖乖听话的孩子。然而，不管他怎么许诺，还是无济于事，一点用处也没有。

就在这电光石火之间，他记得曾听妈妈说过，所有的小东西都是将他们的家安在牛棚里的。想到这里，他马上决定上那儿去，看看是否能找到小精灵。幸运的是，房门仍然半开着，不然的话，他是够不着门闩的，更别提将房门打开了。不过现在，他却可以轻轻松松地溜出屋子。

他走到玄关，四处寻找他的木头鞋子。因为在房子里，他当然是光脚套着袜子四处走来走去的。他在心里嘀咕着，该如何对付这些又大又笨拙的木头鞋子呢。但恰在这时，他在门口的阶梯处看到了一对小小的鞋子。当他发现小精灵做事是如此心思细密，甚至连木头鞋子也不放过，也施了魔法变小了时，他比以往任何时候更感到烦恼不安。小精灵的意思很明显，他受折磨的日子还长着呢。

屋子前的老式厚木板上，有一只灰色的麻雀在蹦蹦跳跳。它刚一望到男孩出现，就大叫起来：“叽叽叽！叽叽叽！快来瞧瞧放鹅男孩尼尔斯！快来瞧瞧大拇指小人儿！快来瞧瞧大拇指小人儿尼尔斯·霍格尔森！”

一群鹅和鸡闻讯，马上纷纷转过头来，盯着男孩看了起来，随后他们发出了可怕的咯咯咯咯的哄笑声。“喔喔喔呃”，公鸡啼鸣道，“真是活

该啊！喔喔喔呃，他曾经扯过我的鸡冠！”“咯，咯咯嗒，他活该！他活该！”母鸡们齐声大叫着附和起来。说完这些，他们仍然不停地咯咯咯地对他饶舌。鹅群紧紧围成一圈，将他们的脑袋伸到一起，问道：“是谁对他干的好事？是谁对他干的好事？”

然而最叫人惊异的是，男孩竟然听得懂他们在说什么。他非常吃惊，一动不动地站在门阶上，像是在那里扎下了根似的，凝神静听。“这一定是因为我变成了一个小精灵，”他寻思，“这大概就是我能够听得懂这些鸟啊、家禽啊所说的话的原因。”

他觉得难以忍受的是母鸡们不停地冲他嚷嚷“他活该他活该”的声音。他忍不住向她们扔了一块石头，大声喊道：“闭上你们的臭嘴，你们这些坏家伙！”

然而他没料到的是，他再也不是母鸡们会惧怕的那类男孩子了。鸡群向他冲了起来，将他团团围住，齐声大叫大嚷：“咯，咯咯，咯咯嗒，你真是活该！咯，咯，咯咯嗒，你真是活该！”

男孩想要逃脱她们的包围，但是鸡群在他后面追了上来，发出聒噪的尖叫声，几乎让他觉得耳朵被震得失去了听力。要不是这时他家里的那只猫刚好走过来，替他解了围，事实上他是很难冲出鸡群的包围圈的。那些鸡只要一看到猫在附近，就会安静下来，假装在地上全神贯注地捉虫子吃。

男孩赶紧跑到猫身边，说道：“亲爱的猫咪，你一定对这一带的每一个角落和可藏身的地方了如指掌吧？行行好吧，你这只小猫咪，告诉我哪儿可以找到小精灵。”

猫并没有马上回答他。他优哉游哉地坐着，将他的尾巴绕着脚爪结了一个优雅的圆圈，然后才好整以暇地盯着男孩看起来。这是一只硕大的黑猫，胸前有一块白色的斑点。他的毛皮光滑柔软，在阳光下闪闪发亮。他的两只爪子蜷缩着，两只暗灰色的眼睛眯缝成了一条线。这猫看起来真是

温驯乖巧至极，一点也不惹人讨厌。

“我非常清楚小精灵住在哪里，”他柔声细气地说，“但这并不表示，我会告诉你。”

“亲爱的猫咪，你一定得告诉我小精灵到底住在哪里！”男孩恳求道，“你难道看不出他对我施了法术，让我变成了什么样子？”

猫稍稍睁开了眼，一股邪恶的绿色光芒在他眼里闪烁。他扭动了一下身体，心满意足地发出叽里咕噜的声音，才懒洋洋地作答，“你平日里总是喜欢揪我的尾巴，难道你以为我现在还会帮你吗？”他到底还是开腔了。

男孩一听，怒不可遏，完全忘记了他现在是如此弱小，如此的无助。

“呸！我还会再揪你的尾巴的，还会的！”他说，向猫咪跑了过去。一瞬间，猫性情大变，男孩几乎不敢相信这是刚才那同一只猫。他浑身上下每一根毛发都直竖了起来，他的腰拱成了弓形，四肢伸展开来，利爪刮刨着地面，尾巴变得又短又粗，两只耳朵朝后披伏着，一张嘴喷吐着泡沫，两只怒目圆睁，喷射着红红的怒焰。

男孩自然不想听任自己被区区一只猫吓倒，于是他向前迈出一大步。此时，猫急急跳起来，扑向男孩，将他掼倒在地，两只前爪踏在他胸膛上，血盆大口直扑向他的喉咙。

男孩感觉到猫的尖利爪子刺穿了他的背心和衬衫，直透他的肌肤，猫的上尖牙在他的咽喉部位挠动着。他大声地呼喊救命，叫得声嘶力竭，可是哪有什么人来呀。他深信自己的最后时刻到了。随即他又感觉到猫收缩了尖利的爪子，松开了他的喉咙。

“算了！”他说，“这次就算了。看在我女主人的面子上，我现在放你一马。我只是想让你见识见识，现在咱俩谁更有力量，谁更加厉害。”

说完这些话，猫就转身离去了，又恢复到刚才他出现时的那种柔和温驯的样子。男孩显得垂头丧气，一时间气得说不出话来，只好急匆匆地跑

向牛棚，寻找小精灵的下落。

牛棚里统共只有三头奶牛而已。可是男孩刚一走进屋，就听到一阵喧闹沸腾之声，好不吵人，简直让人误以为这里有三十头奶牛呢。

“哞，哞，哞，”名叫“五月玫瑰”的奶牛发出了吼叫，“这世界总算有天理，妙极了妙极了。”

“哞，哞，哞。”三头奶牛一齐吼叫起来。每头奶牛都竭力要吼得比别的奶牛大声，于是一时之间，男孩几乎听不清她们在吼些什么。

男孩想要探问小精灵的下落，可是他的声音完全被奶牛们的震天吼声盖住了，根本无法让人听清他说什么。她们的怒吼，和以往她们看到男孩放狗进来让她们安静听话时的反应一样。她们的后腿乱踢乱蹦，脑袋向前猛伸猛探，挥动着犄角悍然向前开路。

“嘿，快来这边！”五月玫瑰吼道，“我要踢你一蹄子，那滋味一准叫你永世难忘哩！”

“快到我这儿来，”名叫金色百合花的奶牛吼道，“我要让你尝尝被我的牛角甩来甩去的滋味！”

“来啊，快过来我这边！你还记得去年夏天你用木头鞋子揍我的事情吧，我现在要让你尝尝那种滋味！”名为星子的奶牛怒骂道。

“快来我这儿，还记得你曾将马蜂放进我的耳朵里的事吧，现在是你受报应的时候了！”金色百合花咆哮道。

在三头奶牛中，五月玫瑰最为年长、最为聪明，而她也最为震怒。

“嘿，快来这里！”她吼道，“你做了那么多坏事，我非得要让你受教训不可！还记得你抽掉妈妈手中的牛奶桶的事吗？还记得你在妈妈提着牛奶桶走过时，你暗地里使绊子，让她摔倒的事吧！多少回了，你气得她站在这里为你抹眼泪！”

男孩很想告诉她们，他现在是如何后悔过去对她们的不仁不义。如果她们能告诉他小精灵在哪儿，他将永远，永远，永远不再做坏事。然而奶

牛们都不听他说话。她们如此大声地喧嚷，男孩生怕其中有一只会从牛棚中冲出来。他想，还是静悄悄地逃离牛棚为妙。

他从牛棚出来，心里非常沮丧。他很清楚，这儿没有一个人会帮他找出小精灵的。事实上，就算是找着了小精灵，也不会给他带来什么益处的！

他爬上了用于防护农庄的宽宽的围墙，围墙上蔓生着欧石楠和苔藓。他坐在石墙上沉思，如果他永远变不回人，接下来的日子可该怎么过。当爸爸和妈妈从教堂回来，看到这种情形，一定会大惊失色的。是的，全省上下都会感到惊异，从东温曼霍格镇、托尔普镇，还有斯盖洛普镇，人们会成群结队来看他如何出丑。整个温曼霍格教区的人都会来看他。也许，爸爸妈妈会带他到基维克镇上去，让他在市集上的大庭广众之下接受众人幸灾乐祸的注目礼。

不，一想起这种事就让他心惊胆战。他情愿从今往后，没有人能够再看到他的这副模样。

他的不幸真是太可怕了！偌大一个世界，没有人比他更不幸了。他不再是一个人，而成了一个怪物。

他渐渐地意识到，如果他不再是一个人，那将意味着什么。他将与世隔绝，他将不再能和别的孩子一块儿玩耍，父母过世后，他将不能够继承农庄，而且很显然，没有一位姑娘会考虑嫁给他。

他坐在那儿，望了望自己的家。那是一所小小的木造房子，在高高的倾斜的屋檐下，房屋底部似乎深深地陷入了泥土中。附属的外屋同样小得很。而他家耕作的地块也狭窄到连一匹马也难以在其中伸展开身子打滚。尽管这个地方又小又穷，然而，对现在的他来说，却是再好不过了。他现在无法想象有比在牛棚地板底下挖个洞藏身更好的家了。

风和日丽，实在是再好不过的天气。树木萌芽吐蕊，沟渠里水声潺潺，似在低语倾诉，小鸟叽叽喳喳，一片美丽景象。然而他坐在那儿，心